



靈糧堂怡文中學
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
電話：2109 4000 傳真：2109 4066

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 250

敬啟者：

有關「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男子初級組足球比賽」事宜

原訂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下午進行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男子初級組足球比賽，因天雨關係而取消當天比賽。現改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相關比賽。有關是次比賽安排如下：

比賽	比賽日期	比賽時間	比賽地點	集合時間	集合地點
梁省德 對 怡文	三月三十一日(星期日)	上午 10 時	沙咀道遊樂場	上午 9 時	沙咀道遊樂場

負責老師： 蔡煥杰老師

隨隊老師： 蔡煥杰老師

學生人數： 11 人

交通安排： 學生自行前往比賽地點

費用： 學生需自備車資

備註： 1. 必須比賽時間前 60 分鐘到達，作賽前熱身。

2. 比賽後即場解散。

3. 同學請穿著整齊球隊制服。

4. 賽程可參閱學體會網頁。<http://www.hkssf-hk.org.hk/>

5. 若懸掛三號風球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比賽照常進行。如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該日舉行之賽事取消，比賽順延進行。

6. 比賽難免碰撞，請提醒 貴子弟留意安全。

7. 同學必須服從老師指示及不得擅自離隊。

8. 3 月 29 日至 4 月 4 日為下學期統測。

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並囑咐 貴子弟於三月二十二日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如有查詢，請致電 2109 4000 與本校體育科蔡煥杰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

謹啟

羅偉文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回 條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 貴校『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 250 (有關「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男子初級組足球比賽」事宜)』內容。現覆如下：

*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比賽，並提醒敝子弟注意比賽安全。本人亦知悉三月二十九日至四月四日為下學期統測，會督促敝子弟努力溫習。

*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比賽。

此覆

靈糧堂怡文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正楷)

(或監護人) _____ (簽署)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九年三月_____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